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éducation,
la science et la culture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Educación,
la Ciencia y la Cultura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по
вопросам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науки и культуры

منظمة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للتربية والعلم والثقافة

联合国教育、
科学及文化组织

大会
第三十五届会议，巴黎，2009年

nom

35 C/NOM/6
2009年10月1日
原件：法文

临时议程项目 15.4

选举负责解决《反对教育歧视公约》

缔约国之间可能发生的争端的调解与斡旋委员会的委员

概 要

根据关于建立上述调解与斡旋委员会的《议定书》第3条第2段，执行局向大会转交《议定书》缔约国提出的人员名单，以便由大会选出该委员会的7名委员。

建议做出的决定：第15段。

1. 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在1962年12月10日通过了建立负责解决《反对教育歧视公约》缔约国之间可能发生的争端的调解与斡旋委员会的议定书。^{*}
2. 根据《议定书》第1条规定，在教科文组织建立一个调解与斡旋委员会，负责谋求友好解决《公约》缔约国之间就《公约》的执行或解释而产生的争端。

^{*} 该文件没有转载，但可在 <http://www.unesco.org/fr/la> 上查到。

3. 《议定书》已于 1968 年 10 月 24 日生效，大会第十六届会议根据《议定书》第 2 条规定，于 1970 年 11 月 6 日选出了委员会的 11 名委员。
4. 鉴于委员会有六名委员--Léa Akissi 女士（科特迪瓦）、Pierre Michel Eisemann 先生（法国）、Klaus Hüfner 先生（德国）、Francesco Margiotta-Broglio 先生（意大利）、Florence Mutonyi D'Ujanda 女士（乌干达）和 Yvette Rabetafika-Ranjeva 女士（马达加斯加）--的任期届满，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应填补这空缺的六个席位。
5. 此外，还有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之后一直空缺的一个职位需要填补。
6. 附件 I 载有委员会委员名单及其当选或重新当选的日期。
7. 根据《议定书》第 2 条，委员会的委员必须是公认的道德高尚和公正无私的人士。他们均以个人名义参加委员会。选举委员会委员时，大会应尽一切努力使那些在教育方面有能力的男士，以及具有司法或法律经验，特别是具有国际性司法或法律经验的男士当选。大会还应考虑委员的公平地理分配和各种文化的代表性以及主要法律制度等情况。
8. 《议定书》第 4 条第 1 段规定，同一国家参加委员会的人员不能超过 1 人。
9. 《议定书》第 3 条第 1 段规定，委员会委员应从《议定书》缔约国与其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协商后，为此推荐的人员名单中选出。每个缔约国提名的人数不得超过四人，而且他们必须是《议定书》缔约国的国民。
10. 根据该条第 2 段，总干事已请《议定书》缔约国推荐候选人，以及委员会在 2005 年 10 月 13 和 4 日的会议上所指出的其他缔约国的国民，同时指明了所提交的候选人将占有何种职位。为此，根据 1962 年《议定书》协约国会议（巴黎，2003 年 10 月 7 日和 8 日）*的会议记录精神，总干事还忆及了《议定书》第 7 条的涉及鉴于第 6 条规定，委员会所有成员须保持其职务，直至其接替者就任职日期的表述。
11. 然后，总干事将按字母顺序排列的候选人名单通报给执行局。这份名单载于本文件的附件 II。
12. 《议定书》缔约国提供的关于所提人选的详细情况可向秘书处查询。

* 该文件没有转载，但可在 <http://www.unesco.org/fr/la> 上查到。

13. 附件 III 载有《议定书》缔约国截至 2009 年 9 月 1 日提交的名单。
14. 截至拟定本文件之日，有三个国家（德国、法国和意大利）为即将空缺的七个职位提交了一个候选人。
15. 在审议了有关该委员会候选人问题的这一议程项目之后，执行局第一八二届会议通过了如下决定（182 EX/32 号决定）：

执行局，

1. 忆及建立负责解决《反对教育歧视公约》缔约国之间可能发生的争端的调解与斡旋委员会的《议定书》第 3 条之规定，
 2. 并忆及《议定书》第 7 条规定，在不违反第 6 条规定的情况下，委员会委员的任期均应继续到其接任人到任之日。
 3. 注意到总干事根据《议定书》第 3 条第 2 段向其通报的关于《议定书》缔约国为选举七名委员会委员而推荐的人员名单（182 EX/32 及其增补件），
 4. 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转交这份名单，
 5. 请总干事将其在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开幕前可能收到的其他候选人增列到该名单中。
16. 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应填补以上第 4 和 5 段所述的七个空缺席位。

附 件 I

负责解决《反对教育歧视公约》缔约国之间 可能发生的争端的调解与斡旋委员会

委员会委员及其当选或重新当选的日期

委 员 ¹	当选或重新当选的日期 ²
Léa Akissi 女士（科特迪瓦）	2003 年 10 月 6 日
Antonio Pedro Barbas Homen 先生（葡萄牙）	2007 年 11 月 1 日
Pierre-Michel Eisemann 先生（法国）	2003 年 10 月 16 日
Klaus Hüfner 先生（德国）	2003 年 10 月 16 日
Iman el Kaffas 女士（埃及）	2005 年 10 月 20 日
Vilma Labrador 女士（菲律宾）	2007 年 11 月 1 日
Francesco Margiotta-Broglio 先生（意大利）	2003 年 10 月 16 日
Munther W Masri 先生（约旦）	2005 年 10 月 20 日
Florence Mutonyi d`Ujanga 女士（乌干达）	2003 年 10 月 16 日
Yvette Rabetafika-Ranjeva 女士（马达加斯加）	2003 年 10 月 16 日

¹ 按照 1962 年《议定书》第 2 条的规定，委员会通常由 11 位委员组成。目前有七个空缺席位有待下届大会时填补。

² 根据《议定书》第 5 条规定，委员会委员当选的任期为六年。

附 件 II

《议定书》缔约国为大会选举负责解决 《反对教育歧视公约》缔约国之间可能发生的争端的调解与斡旋 委员会委员而推荐的按字母顺序排列的人员名单

Pierre-Michel EISEMANN 先生（法国）（巴黎一大法学教授，调解与斡旋委员会卸任委员）

Klaus Hübner 先生（德国）（柏林自由大学前教授，德国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前主席和即将离任的调解与斡旋委员会委员）

Francesco MARGIOTTA BROGLIO 先生（意大利）（佛罗伦萨大学政治科学学院教授，意大利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社会科学委员会主席，调解与斡旋委员会卸任委员）

附件 III

建立负责解决《反对教育歧视公约》缔约国之间可能发生的 争端的调解与斡旋委员会的议定书的缔约国名单

(巴黎, 1962年12月10日)

南非	意大利
德国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阿根廷	约旦
澳大利亚	马达加斯加
文莱达鲁萨兰国	马耳他
塞浦路斯	摩洛哥
哥斯达黎加	尼日尔
科特迪瓦	挪威
丹麦	乌干达
多米尼加	巴拿马
埃及	荷兰
西班牙	菲律宾
法国	葡萄牙
危地马拉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所罗门群岛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以色列	塞内加尔